

第一 调查材料部分

大瑶山瑶族三个乡的社会经济调查

我们选择了能代表上中下的三个典型乡，进行土地调查，作为研究少数民族地区的土地改革的参考。

一九五三年十二月十五日组织了工作组，调查了三个典型乡（滴水、六段、三角），其中二个是瑶族聚居乡（滴水、六段）；一个是瑶汉族杂居乡（三角）。现将三个乡社会经济情况综合如下：

一、各阶层土地占有情况与特点

（一）占有（附调查表

（二）特点

1、大量土地集中在地主手里，且田宽质好，根据调查的三个乡，共有地主十六户（瑶族地主十五户、汉族地主一户），地主占有土地面积占三个乡土地（水田）总面积 %，按地主每人平均占有土地与贫雇农每人平均占有土地对比，是非常悬殊的，从这一点看，地主是占有大量土地，同时多集中于田洞的好田，且有百分之七十一以上的土地出租。以六段乡杨柳屯地主莫全文（瑶族）为例，他家六人则占有水田五十八亩八分三厘，每人平均占九亩八分五厘。其中出租四十九亩七分，收租一千四百六十斤；每年请长工一人，短工四百三十五个工；此外还对佃户进行无偿的劳动剥削；全家四人能劳动，但没有参加，只有附带劳动一人。其他地主都是如此。

2、农民土地很分散，且多属岭冲梯田。土质贫瘠，大部分不能用牛犁，多以人工来挖。如将军屯十五户贫农都没有一架犁；又如贫农莫扶同，四亩八分田，分布在能伦、提荡、西六、卜加和古费等七个岭冲，平均每处田距离八里以上。因此贫农土地亦有部分出租，如田永财（汉族）全家五人，占有土地四亩八分，全部出租，又佃入六亩八分。由此可见租佃关系复杂。

3、田少山多。大瑶山水田较少而山地特别多，如调查的三角乡两个重点屯，水田一百二十五点六六亩，山地则有一千五百二十九点九亩，山地地权亦多属统治阶级所有，一般贫苦的农民都要向他们租种，而这些地多是种不长久的，经营最好的能耕种五年即不能种了，又另开挖荒山为熟地。

附滴水、六段、三角乡阶级关系统计表：

各阶级土地占有情况调查表

1953年 月 日

成份	民族	户数	人口		占总%	土地占有			出租	总计			占%	每人平均
			男	女		自耕	山地	旱采地		水田	旱采地	山地		
雇	汉族	4	5	4										
	小计	4	5	4										
农	汉族	17	27	22										
	小计	4	5	4	0.83									0.2
贫	茶山瑶	64	151	144										
	小计	21												
农	茶山瑶	69	138	56										
	小计	102	178	166	40									1.22
中	茶山瑶	13	42	48										
	小计	13	42	48										
农	茶山瑶	14												
	小计	96	180	104	42.7%									2
富	茶山瑶	19	45	51										
	小计	19	45	51										
衣	盘瑶	1	3	3										
	小计	20	48	54	9.4%									5.5
地主	汉族	1	5	5										
	小计	15	27	38										
总计	茶山瑶	16	32	43										
	小计	16	32	43	6.9%									7.6
						1426.11	353.5	103.3	1882.1	694.45	2119.56	353.5	103.3	2.38
						162.35	9.5	1.3	173.15	399.05	561.4	9.5	1.3	7.6
						147.1	9.5	1.3	157.9	390.95	538.05	9.5	1.3	
						15.25			27.5	20	23.35			
						340.1	3	4.5	401.9	169.3	508.4	29.2	12.6	
						583.23	178.2	47.2	808.63	115	698.23	178.2	47.2	35.85
						30.43	14	12.8	57.23	24.5	81.73	14	12.8	
						527.3	127.8	34.4	689.5	81	608.3	127.8	34.4	770.5
						25.5	36.4		61.9	9.5	35	36.4		71.4
						340.43	134.6	42.2	517.23	11.1	351.53	134.6	42.2	528.33
						6			4.6	4.6	10.6			10.6
						24.13	9.5	10.5	44.13	5.1	29.23	9.5	10.5	49.23
						305.3	97	31.7	434	0.4	305.7	97	31.7	434.4
						5	28.1		33.1	1	6	28.1		34.1
							2		2			2		2

滴水、六段、三角乡阶级关系统计表

1954年1月1日

数 目 成 份	族 别	瑶 族			汉 族	合 计	百 分 比	备 考
		茶山瑶	盘瑶	山子瑶				
雇 农	户数	4		5	14	23	6.3%	1、三乡总户数：383户。
	男	4		9	17	30		2、三乡总人口：16178人。
	女	3		8	13	24		3、其他栏有二户属小手工
	小计	7		17	30	54	8.3%	业，有一户属小土地出租者
贫 农	户数	64	60	87	84	195	50%	
	男	157	112	70	75	414		
	女	140	104	69	59	372		
	小计	297	216	139	134	786	48.6%	
中 农	户数	69	40	8	15	127	33.2%	
	男	132	112	8	49	301		
	女	145	114		36	295		
	小计	277	226	8	85	596	36.8%	
富 农	户数	19	1			20	5.48%	
	男	45	3			48		
	女	51	3			54		
	小计	96	6			102	6.3%	
地 主	户数	15			1	16	4.4%	
	男	27			5	32		
	女	38			5	43		
	小计	65			10	75	4.6%	
其 他	户数				3	3	0.52%	
	男				3	3		
	女				1	1		
	小计				4	4	0.2%	

二、剥削关系及方式

剥削方式：主要的有地租、高利贷、雇工、打油火四种，在各种方式中又有不同的方法。

（一）地租剥削

1、一种是对半分，或主一佃二（多属水田）；一种是定租制，不管有收无收，都要交租（多属山地）。

2、种树还山：在批地时除头年交地租（或批头钱）外，第三年就要种上杉木，一般是一丈高后就还给山主，如长得不够又要罚钱，如赵为福（盘瑶）批苏扶免（茶山瑶）三亩地交租三百斤，第三年种上杉木，因只种活一百多株，而被罚去东毫三十六元。

3、超经济剥削：除议租时佃户要弄酒请山主喝之外，在分租的时候，亦要有酒肉款待山主，每年还要勒索佃户的猪肉和鸡鸭，以及无偿劳动。如全家秀（茶山瑶）每年到佃户家收租，一次就要猪肉一百斤；全世雄（茶山瑶）每年也要剥削佃户的三百斤猪肉。此外居住在山主的土地上，每年除交一斤鸡及二毫四银子外，佃户做盘王要交十五斤猪肉；招郎或讨媳妇都要向山主缴纳五十斤猪肉、五十斤酒。

（二）高利贷剥削

1、用田作抵押，农民向地主借钱或借谷，利息一般在百分之五十，同时地主首先要看农民的田好才借，否则不借或少借。其目的是通过放高利贷，把农民仅有的一些好田夺归己有（这是地主占有好田的来源之一），因此借钱时都要用田作抵押。如借债户种田，放债户则要平分，而所借款的利息仍然照算。

2、借债时的额外剥削：农民向地主借债，地主首先叫农民为他作一些无偿劳动，此种情况很普遍，多是农忙时期。

3、打工还债、养猪还利：如赵如仁（盘瑶）借苏扶油（茶山瑶）一百斤谷加五利（五十斤利），因没法还就要二十五个工，每工四斤谷作为还本。另外帮养一头猪（苏扶油的猪本），一年得八十斤肉作还利，这种现象也相当普遍。

（三）雇工剥削

雇长工每年一般是二百斤谷左右，有的甚至只换饭吃，如滴水屯覃九、余崇富帮地主打了十多年长工，如今还没有老婆。短工则是一斤十两米一天。

（四）打油火

茶山瑶中的地富阶级，对盘瑶所进行的剥削，如交五月租和盘瑶每年吃水、打柴、钓鱼、打鸟和捡猪菜等，都要交一斤鸡及二毫四东毫，并经常到盘瑶地区勒索酒肉吃喝，如苏道运（茶山瑶）一年就有四个月在盘瑶地区敲榨勒索。此外还有各种罚款，如庞妹留（盘瑶）的母亲种地时，走向三片背的牛路过，被苏扶免（茶山瑶）罚去一十二元东毫，理由是踏坏了龙脉；陆以平全屯（盘瑶）闹一次鱼被罚去一百二十元东毫；黄金能（盘瑶）的祖母，因到地主控制的老山去砍一担干柴，被罚去四十元东毫。象这样的情况是甚多的。

三、政治情况及民族关系

(一) 瑶族中的统治人物(瑶头)多属于地主阶级,一九三〇年国民党政府“开化”瑶山之后,这些人又与国民党勾结起来,在匪暴乱时又与土匪一道,对贫苦农民进行剥削压迫,因此瑶族人民对他们是非常痛恨的。如六段乡的八个地主,其中七个是坏瑶头,都当过伪乡、村长等职,匪乱时又当匪连长、副官等。滴水乡地主全乡升(茶山瑶)任国民党伪县参议员及土匪连长。全家庆(茶山瑶)任匪队长,现仍在押(地主多是三位一体)。

(二) 干部情况:三个乡的干部是在区域自治运动中培养出来的,在普选运动中又经人民民主选举,一般都是较贫苦的农民,积极为贫苦农民办事,很受群众欢迎,在群众中有一定的威信。同时他们都受过地主的压迫,因此对地主有一定的阶级仇恨。在这次调查中特别积极,形成了为今后土地改革的骨干队伍。

(三) 民族关系:解放前民族隔阂是很深的,这主要是坏瑶头(地主)以民族面目出现,对其他瑶族进行压迫。但解放后经过剿匪、成立区域自治,订立民族团结公约与普选一系列的革命运动,各族人民觉悟提高了,一致认识到过去的团结是少数坏瑶头(地主)造成的。如蒋秀明说:“茶山瑶不是完全坏的,他们与我们山子瑶一样,也是受坏瑶头有钱有势的人压迫剥削,以前我们把穷人也看作坏人,这是很不对的。”现在民族关系已趋于正常,民族仇恨已转化为阶级仇恨,如现正在劳改的坏瑶头,各族群众都要求公审。

四、各阶层对社会改革的意见

贫苦农民普遍而迫切要求土改,说:“汉区个个分了田,都努力生产,我们这里连阶级都不划(因在普选时曾宣传取消原来所划的阶级),空讲发展生产,怎能到社会主义呢?”如苏扶山讲:“现在虽然解放了,但我们穷人还是穷的,富还是富的,不搞土改就是这两块烂田,再加工加肥也是空的。”蒋秀明说:“毛主席说各民族一律平等,我们连手掌一样大的田都没有一块,和他们(地主)比怎么平等?”蒋寿天也说:“政府天天问我们有什么要求,我们都反映了很多了,总不见答复。我们无田种,一世也翻不了身,希望政府分一点田给我们种。”盘文美、冯有能则说:“就是没土改,给我们算算帐,斗一下也消口气”。

中农一般是赞成土改的,如六段苏文光说:“土改我们中农是分不到什么东西的,租进的田就分一点出去给贫雇农也不要紧,只要站稳立场,永远跟贫雇农一起走就行了。”田永才说:“上级让我们搞土改我们就搞”。但也有些是无所谓的。汉族蒋新贵说:“瑶山没有改革,就是分两块田我们也不想要,我愿意种我的地还好。”

富农怕讲剥削,怕群众向他们算剥削帐,如说过去贫苦没吃,我们借些谷子或银毫给他们,利息都是很轻的。

地主怕土改,怕斗争,所以有些愿将田献出来买服人心。如苏金明(茶山瑶)屡次向乡政府和我们工作同志要求说:“我种不得这么多,我不要了,我愿匀一部分来给贫雇农种。”地主莫铨文老婆陶女云(茶山瑶)则暗中制造空气说:“瑶山土改不土改还不是一样,改就是分我这两块田,别的东西你们得不到,现在盘瑶一点田也没有,以后土改还不是分给盘瑶,你们(茶山瑶)又不是得不到。”苏道宿(茶山瑶)怕土改后没有衣服穿,所以现在大量缝制衣服,大吃大喝。

五、对自治区的社会经济情况的看法

根据大瑶山自治区目前土地占有、租佃关系和阶级关系情况来看，土地大量集中在人口很少的地主手里，而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却占有很少土地。农民租地主的土地来种，受到残酷的剥削，因而地主和农民的阶级矛盾是很明显的。从这里就可以肯定自治区的社会经济是封建社会经济，今天为了贯彻执行总路线，必须消灭封建社会制度，把地主土地所有制变为农民土地所有制。

【说明】大瑶山瑶族三个乡的社会经济调查，根据一九五四年一月原广西省人民政府民族事务委员会编印材料整理而成。

大瑶山瑶族家庭经济与自然屯经济典型调查

一、荔浦县金秀瑶族自治区永宁乡茶山瑶家庭经济调查

(一) 苏显庭 (金秀村茶山瑶)

1、人口情况

家有七口人。老妈七十岁，尚到山上种香草，不种收获时没有份，今年已去了半个月。有两个小儿，一个在家，一个去桂林学医，衣食由乡政府供给，一个儿媳，一个女儿，连妻子在内，能劳动者四人。苏显庭自己间或作三四趟的香草生意，来回于金秀、运江、江口。其母原生十一男四女，因杀婴仅留三男一女。

2、住屋、牲口

房子是瓦盖砖砌。鸡瘟死余三只，猪二头，宰时少许出卖，大都是留作招待亲友或炼食用油用，与一邻家共一头牛。

3、生活情况

一年每人两套衣服，棉衣、棉被俱全，且有被褥，自己能打草鞋，近年妇女也学会做鞋供给全家，不需外买。主产稻谷与副产香草、竹笋等，主副产品收入之比约为一比二，生活颇富裕。每年鸟盒装鸟可获几千只，能抵猪肉五十斤，皆盐腌之，备作下酒。苏本人每餐平均喝酒半斤。因一小孩去桂林读书，母亲饭量不多，所以每日连猪食仅需米八斤，全年算上生意盈利，可剩一千多斤，被匪强抢四百斤，借出五百斤。借出除外，今年实剩一百斤左右。其全年收支如下：

收入部分：主产禾四百余把，每把九斤谷，计谷三千六百斤，按六折算计米共二千一百六十斤；副产香草八百斤，一斤香草二斤米，计米一千六百斤；笋干三百四十斤，每斤笋三斤米，计米一千零二十斤；猪肉一百斤，一斤肉六斤米，折米共六百斤；做生意收入人民币七十万元（旧币），可购大米九百斤。五项折大米总计六千二百八十斤。

支出部分：食类，米一天八斤，全年共计二千八百八十斤，酒每天一斤，全年三百六十斤，一斤酒折米半斤，计米一百八十斤，猪肉平时一月三斤，全年需三十六斤，一斤肉折米六斤共计大米二百一十六斤，过节肉全年三十斤，折大米共一百八十斤，猪油一月二斤，全年需二十四斤，一斤油折米六斤，共计一百四十四斤，生盐每月三斤，全年共计三十斤六，一斤盐折米四斤，共计米一百四十四斤，待客全年需米一百斤，全年食类支出折成大米总计为三千九百四十斤。衣类，单衣每人一年两套，全家共十四套，一套折大米五十斤，共计七百斤，被子，每人有上下被可用六年，全家共七床，一床约折米一百斤，平均每年计米一百一十斤，棉衣，每人一件可用五年，全家共七件，一件折米约七十斤，平均每年计米七十斤，全年衣类折成大米支出共计八百八十斤。工具及费用，锄头共有七把可用六年，每把折米二十斤，平均每年为二十三斤，镰刀用六年，一年折米为四十斤，学费一年四十一万元，当时米价十三万元一担，折大米约三百五十斤，工具及费用年支出折成大米为四百一十三斤。

全年食类，衣类、工具及费用支出折成大米总计为五千二百三十三斤。连被土匪抢去的四百斤在内，共计支出为五千六百三十三斤，

收支与债务结算比较

收支差：

收：六千二百八十斤

支：五千六百三十三斤

余：六百四十七斤

债务：借出五百斤

4、贸易情况

苏显庭在香草收成时节，常自挑到运江、江口卖，价格悬殊，每担挑七十斤，卖后换盐回金秀零销，来回需六、七天，除每日需伙食用费成本税项外，大都有所赚。下面是他供给的情况，来回一趟盈利十六万余元，惟此种情形亦不多，故今年迄八月止才赚到七十万元。

货名	数 量	江口价	金秀价	较 差	税 额
香草	1 0 0 斤	2 0 万	1 6 万	1 2 万	5 % 即 1 . 4 万
	实挑 7 0 斤	1 9 . 6 万	1 1 . 2 万	8 . 4 万	5 % (0 . 9 8 万)
盐	1 0 0 斤	1 7 万	4 0 万	2 3 万	5 % (0 . 8 5 万)
	实挑 7 0 斤	1 1 . 9 万	2 8 万	1 6 . 1 万	5 % (0 . 5 9 5 万)

货物税收百分之五，按江口价纳，运费来回六、七天，每天需十二斤米，共需八十斤左右，折合人民币六万四千元。如此算赚得数如下：

运费六万四千元，税收一万五千七百五十元，合计七万九千七百五十元，差价合计二十四万五千元，赚数一十六万六千元。

(二) 刘召先 (金秀村茶山瑶)

1、人口情况

全家六口人。刘召先夫妇，父母，两个弟弟。刘召先原六拉村苏姓，上刘家门，本家亦是茶山瑶。两夫妇年约三十，父母各五十，两个弟弟年幼。

2 住屋牲口

房屋够住，砖砌瓦盖，猪两头，鸡十一只，狗一只，与两邻家共养两头牛，牛用耙田。鸡瘟多，每年长大仅数只，过节用。年尾宰猪，请亲族吃一餐外，出卖数十斤。

3、一年活动

正月初一至十五不出工，女作女活，过十五下田踩禾稿根，修田基。

二月 挖竹笋并烘干。

三月 修田基 耙田。

四月 换工插田。

五月 种香草 砍柴火。

六月 继续种香草，粮食缺，外出作生意，
 七月 继续种香草，作生意。
 八月 守鸟盆，砍香菇木。
 九月 剪禾把。
 十月 砍香信木。
 十一月 采香信。
 十二月 开荒。

4、节礼

正月初一至十五送礼走亲戚。二月祭社。三月扫墓。四月换工过节，买酒肉请帮工亲族共饮。五月端午。七月中元节，初一、初七、十四皆肉食。冬至日备酒肉颇丰。

5、经济生活

刘三年不缝衣服，妻制两套新衣，其他四人每人一套，全家有两件旧棉衣，三床旧棉被，冬天烤火，没蚊帐。

特产比田产收入大，为田产的百分之一百五十。小杉树十多根，山中设鸟盆装鸟，年获千数百只雪鸟作菜食。蔬菜采自山上或自种不外买。每年食半干半稀的饭和省用的结果，全部收支比较尚欠大米二百一十斤。今年共借入债二百斤，每次借债皆是三、五十斤，不用利。

全年收入统计

主产：田禾，二百四十把，每把按九斤谷计，共二千一百六十斤，按七折折成米，共计大米一千五百一十二斤。岭禾三十斤，按七折折成米，共计大米二十一斤。主产合计大米一千五百二十三斤。

副产：香草五百斤，一斤香草二斤大米，共计一千斤。竹笋一百四十斤，一斤笋三斤米（或半斤盐）共计四百二十斤。香菇三斤，一斤香菇三十斤米，共计九十斤。红薯一百斤，折成大米三十斤。棺木板收入折米一百斤。香信十五斤，一斤香信二十斤米，共计三百斤。

副产年收入折成大米二千二百二十斤。

另作香草生意三百斤，得米三百斤。

全年总收入折成大米共得四千零五十三斤。

全年支出统计

食物：米，一天七斤五两，全年总计二千五百八十斤。食盐，每月六斤，全年约需七十斤，按一斤盐四斤米算，共计米二百八十斤。香油，每月两斤，全年二十四斤，一斤油折米三斤，共计一百四十四斤。鸡食，全年约需米二百四十斤。猪食，每天十二两米，全年约需二百四十斤。猪肉，全年过年过节送礼等需五十斤，折成大米三百斤。

食物支出折米合计三千七百八十四斤。

衣服六套，折米三百五十斤，缝制六套衣服需米四十二斤。棉衣二件，可穿五年，平均每年折米二十四斤。被子三床，用六年，平均每年折米四十斤。

衣被年支出折米共四百五十六斤。

另有锄头一把，折米十八斤。

全年总支出折成米总计四千二百五十八斤。

借贷与收支比较：收入大米四千零五十三斤，支出四千二百五十八斤，超支二百零五斤。每年借入二百斤，借出十五斤，实际负债一百九十斤。

6、劳动价值

就其水田收获来计算，一人耕十把禾，锄田、耙、铲、踩等工共要六天，剪禾及晒谷收仓要二天，合八个工。一把禾约有九斤谷，共九十斤谷，折米约六十五斤，每工可得米八斤。

(三) 全扶聂 (金秀村茶山瑶)

本人四十九岁，一家五口人，妻五十二岁，大女二十四岁，是养女，次子二十岁，小儿十七岁，全年田产约能出二百余把禾，一把约等于九斤，全年约能出二千二百至二千五百斤谷，折米约一千二百斤。其中二百把是自己田所产，四十把是租龚道云的田听得，这四十把谷子是近二、三年才租来种的，田租约等于产量的三分之一。

岭顶的公地可自由种，个人所种多为红薯、包米、旱禾。红薯年产约一千斤，包米二担，老山各自有主，各人自种。全扶聂有两个山，子女留在家中种田，这两个山有香信、香草、竹笋、杉木。香信年收入约十斤。十一月放木，翌年尚未能收成，再过一年才能收成，香信（花菇）约二万四千元一斤，得款后多作添置衣服之用，香草五百斤，一斤香草约能换二斤米，五百斤可换一千斤米，每年一家五口都添置衣服两套，但均无棉衣，冬日则加盖破衣多件以御寒，全家五口共有三张棉被。竹笋年产一百至三百斤，约能换四百余斤米，多挑到平南卖给汉人，卖后买盐吃。至于杉木砍伐无定时，长至三、四尺围就砍，并非年年能砍，有时能砍三条，约百余斤米或几十斤米一条不等。

此外，和其他人做份种公家山，种芋头、包米，收获后分享，包米约能分一担多，芋头一百斤，红薯二百斤。

家畜：养有猪二头，一大一小，多用芋头及米混杂喂，大的多拿去出卖，小的自己家吃，先将肥肉炼油，约得八至十斤，一年全家食油约二十四、五斤。猪长至六、七十斤卖出后，得钱就买布、米、油、什物。鸡鸭没有饲养。女人亦打草鞋，多为家人自用，年打二三十对，约出卖十对，一斤米一对，约得十斤米。

一家五口，一日吃五斤米，每天三餐，晨起吃软饭，午吃稀粥，晚吃软饭，一月共需百五十斤米，一年需一千八百至二千斤左右。

收入：米粮一千二百斤米，香草折米一千斤。猪折米三百斤（一头猪六十斤，每斤五千元，米十万元一担）。竹笋折米四百斤（换盐），香信折米二百五十斤（换衣服）。红薯一千斤（作菜及杂粮用）。包米二百斤（作菜及杂粮用）。

支出：

米粮、香草、猪三种收入可得二千五百斤米，全家年需二千斤，尚余五百斤作为添置衣服、买什物、菜油等用。

(四) 刘道银 (刘村茶山瑶)

刘道银三十岁，永宁乡刘村人，全家四口，哥一，外甥一，妻一（二人劳动）。

全年收入谷子二十石，折米一千八百二十斤，每斤米八百元，合计人民币约一百四十五

万六千元。香草三百斤，每斤十五元，合计款四十五万元。竹笋八十斤（干笋），每斤约值币四千八百元，合计款三十七万六千元。红薯四百斤，每斤二百元，共计款八万元。全年总收入折款合计二百三十六万二千元。

全年支出：米一千五百斤，每斤八百元，计币一百二十万元。油三十斤，每斤八百元，计币二十一万元。盐六十斤，每斤五百元，计币三十万元。菜十斤，每斤二千五百元，计币五千元。零用全年七十二万元。衣著计币约十万元。全年合计支出计币二百五十五万五千元。超支十九万三千元。

（五）刘胜川（刘村茶山瑶）

刘胜川六十岁，永宁乡刘村人，全家七口。夫妻、二子、二媳、一孙。五人劳动。

全年收入二十石谷，折米二千一百六十斤，每斤米值币八百元，共计十九万二千八百元。年收包谷五百斤，每斤值币三百元，共计十五万元。香草六十二工，年收四百斤，每斤一千五百元，计六十万元。冬菇年收二百斤，每斤九千元，共计币一百八十万元。竹笋年收三百六〇十斤，每斤四千八百元，共计一百七十二万八千元。红薯每年收二百斤，每斤二百元，共计币四万元。全年总收入计币六百二十四万六千元

全年支出：米二千六百二十斤，每斤八千元，共计二百〇九万六千元。油三十斤，每斤八千元，共计二十四万元。盐一百斤，每斤五千元，共计五十万元。茶十斤，每斤二万五千元，共计二万五千元。零用一百万元，衣著十五万元，教育费用七十万元。全年支出总计币四百五十三万一千元。全年收支相抵剩余七十一万五千元。

注：

一、冬菇培植情况，普通砍伐以长三丈、围大一尺至一尺二寸之木，置于老山丛林，三年后春夏采摘，每十六斤可得干冬菇一斤，名曰香信。冬日采摘每八斤可得干冬菇一斤。如在菌伞表皮出现白色彩纹者曰花菇。目前在金秀每斤香信约值九千元，冬菇每斤一万二千元，花菇每斤约二万元。

二、香草在金秀之种植情况，普通在崖旁树荫处选择适当的地点，挖土四次，从二月到七月，插种香草短枝，至十二月则可采取生草。收获过程，用竹夹夹生香草放置露天一日，再用生柴升火烤一天一夜，烤干后放露天一日，用竹绳捆好出售。二十斤生香草可得干香草一斤，一斤干香草在金秀值一千五百元，在平南值八千元，柳州值一万二千元。

二、象县东北乡进忠村红冲屯板（盘）瑶调查

（一）户口数

全屯都是板（盘）瑶，十四户，七十人。

（二）土地情况

开荒种田有一百一十斤谷种。最多的一家有二十五斤，其余都是十斤，八斤或三、五斤，有一家完全没有，这是租滴水村茶山瑶的地来开，所以每年全村仍需缴租计东毫二十二元。岭地也是租入。每家给租四毫子，肉、米、酒各三斤。

(三) 生产统计

1、产物数量

稻田一百一十斤种，能产稻谷四千四百斤，每斤谷种的产量约四十斤。共缴地租二十二元，约等于八百斤谷；岭地产包谷、木薯、芋头、红薯等杂粮。另外，找胶皮、卖竹篾是供换盐开支。猪每家养一头，平均年得五十斤。现列表如下：

物产类	说 明	年 产 量	
稻 谷	1 1 0 斤种每斤产量 4 0 斤	3,800斤折米2,660斤	租 6 0 0 斤，除租 外，每家再交四毫 子，肉、米、酒各 三斤。
包 谷		3,000斤	
木 薯		4,000斤	
芋 头		3,000斤	
红 薯		8,000斤	
猪	每家一头共 1 4 头每头 5 0 斤	7 0 0 斤肉折米 4,2 0 0 斤	
合 计		2 4,8 6 0 斤	

以上合计数字是不分粮食类别的。此外，所采胶皮、破竹篾每年每家平均也有三百斤米的收入，恰恰够换盐的开支。

2、工具数量

牛十一头，作耙田用。

锄头四十把，这是主要生产工具，全屯劳动力有四十人，每人一把。刮头二十八把，用作刮地松土。镰刀十把，用作割草收获。钩刀十把，割草用。柴刀二十八把，以之砍柴，破竹篾。

3、灾害情况

除常有风灾外，最大的是野兽的灾害，不但对粮食有直接影响，且在防守上耗费劳力很大。该村每年从八月至十月赶山猪、猎黄獠，约占去生产时间三个月，每次每家至少出二人，共二十八人，每个月起码有十五天是停止生产专门来对付野兽，三个月共费人工一千二百六十个。

4、劳动价值

(1) 种一斤包谷种从开山到入仓起码要五个工，一斤种产二十至三十斤，则每工价值四至五斤。

(2) 一人一天能制三百竹篾，加上砍竹子一天，挑到离屯五十里外的中平乡出卖，来回两天，共需四天工，能换来二十四斤米，每天工获六斤。

(3) 一人种一斤稻谷种，全部劳动力计需七天半，能产四十斤谷，每工亦不过五斤谷，折米只有三·七斤。

(五) 消费统计

衣：单衣一人只有套把两套，约两年才添一件。全屯七十人只有棉衣四件，棉被有二十

八床，平均二、三人挤一床。

食：一般一人一天吃一斤二两，全村全年约需二万八千四百四十斤，与收入总数二万四千八百六十斤比，尚缺粮三千五百四十斤。缺粮多是由手工业收益项中补给，或是把生活降到最低程度，才能维持下来。盐一家一年平均要六十斤，可以用竹篾、胶皮换之。油食最差，只养有猪的人家才能一年留一、二斤油，没有了放水煮，而菜多为野外所生，所以亦缺乏养份。

三、平南县罗运乡黄村旧黄屯山子瑶调查

(一) 户口数

旧黄屯杂居有山子瑶、坳瑶。其中山子瑶有九户，五十口人；坳瑶三户，十二人。

(二) 土地情况

岭地水田皆是租自坳瑶，地质贫瘠，红薯包谷地种上一年后，就要丢荒十二年，岭禾地种了三年，就得丢荒三十年。岭地是属于坳瑶全村占有，水田田主是坳瑶个人，其租额是岭禾年产六千斤，缴租一千五百斤、肉三十五斤，酒二十斤。水田年产谷二千斤，缴租七百斤。包谷地的租期三十年，只在批山时缴租一次：猪肉三十斤；请酒一次（猪肉八斤，酒二十斤）。

(三) 生产统计

1、产物数量

岭稻：谷种四百斤，每斤种年产十五斤，除交租外尚得谷四千三百斤，折米三千零一十斤。需交租谷一千五百斤，二十斤肉，三十五斤酒折成谷约一千七百斤。

田稻：谷种四十斤，每斤种产五十斤，除交租外尚得谷一千三百斤，折米九百一十斤。需交租谷七百斤。

包谷：年产二千五百斤。

木薯：年产二千斤。

红薯：年产八百斤。

竹笋：一斤干笋得一斤米，年收二百斤，折米二百斤。

薯蓣：二斤薯蓣换一斤米，年获薯蓣一千五百斤，折米七百五十斤。

猪肉：全屯有猪七头，重约三百斤，每斤猪肉六斤米，折米一千八百斤。全年产量合计为一万五千四百七十斤。

2、工具数量

牛：没有

锄头：三十五把，成年劳动者人必一把，用以锄地开山。

刮头：三十五把，铲草松土用。

钩刀：五把，修田基用之。

柴刀：一把，砍柴用之。

3、一年生产安排

- 正月：十五日以前烧岭禾包米地，十五日后铲草。
- 二月：与正月同，并开始锄地、松土。
- 三月：点禾、种包谷。
- 四月：点禾、种包谷。
- 五月：耘草，自十五日起开始赶山猪。
- 六月：耘草，自十五日起开始赶山猪。
- 七月：耘草，自十五日起开始赶山猪。
- 八月：耘草，自十五日起开始赶山猪。
- 九月：铲草、收包谷。
- 十月：割禾。
- 十一月：收木薯。
- 十二月：初旬收完木薯，不赶山猪了，砍柴火过年。

4、肥料及灾害

除在初春放火烧山积有草木灰肥外，其他一无所有，所积草木灰也只是一千斤左右。

灾害较重，如山猪、黄猿等野兽，每年要吃去包谷约四千斤，几乎多于实收量二千五百斤的一倍，从五月中旬起至十二月初止，就要耗费大量劳动力去赶山猪、黄猿。中间的损失难以计算。

5、劳动产值

以种岭禾为例，一斤种子的工夫，从锄地到收成起码费工六个。岭禾成数最低，种一斤种子只能收得十五斤，则每个工产值只有二·五斤。

(四)消费统计

全村年食盐四百斤，折米约二千斤，可以全村猪肉总收入（一千八百斤米）换之。养有猪者每年能食二、三斤猪油。

每人每天口粮：净食米十二两；净食包谷一斤四两；净食木薯、红薯一斤八两。

全村年需一万九千八百斤，总收入数除了换盐以外，只有一万三千六百七十斤，不足五千一百三十斤，即缺了三个余月的口粮。补足的办是：

(1) 食野菜，每人每餐吃 4 斤，全年采野菜有数万斤。

(2) 借贷，全村今年借债已有一千五百斤谷，普通借期不到一年者不用利，但没办法还。现已借汉人债五千斤，借时第一年不计利，年底不还，第二年起计利五分。

四、象县东北乡水绿村大进屯花蓝瑶调查

(一)户口数

全屯为花蓝瑶聚居，九户，五十二人。

(二) 土地情况

不少的水田向滴水村茶山瑶租来。租佃的收入约占自耕收入的五分之二，个别因田远难以耕种，则向外出租，而自己又转租别人的。如黄文谐租给别人一千六百斤；转租入一千斤。一般水田田租百分之三十。岭地全村共有，多开多种，没有限制；没有老山。

(三) 生产统计

1、物产数量

自耕田：年产稻谷一万六千斤，折米一万一千二百斤。

租入田：除交租二千七百斤外，年收入稻谷九千斤，折米六千三百斤。

包谷：年产八百斤。

杉木：卖条木年收入约稻谷四千斤，折米二千八百斤。

棉花：九斤，用作纺纱。

黄笋：够吃。

薯：几年才收一次，今年没收。

猪肉：每家一头重八十斤，一斤肉六斤米，共折米四千三百二十斤。

全年总收入米二万四千六百二十斤，包谷八百斤。

2、工具数量

牛：水牛十二头，黄牛十三头，共二十五头，用作犁田耙地。

锄头：每家两把，计十八把。

铧头：每家两把，计十八把。

柴刀：每家四把，计三十六把。

镰刀：每家三把，计二十七把。

3、一年生产安排

正月：十五以前在家休息，十五以后砍柴火。

二月：整田基。

三月：修整田基、耙田。

四月：耙田插秧。

五月：耘草、种包谷。

六月：耘田。

七月：耘田、整田基杆。

八月：砍柴火。

九月：收各种粮食。

十月：收各种粮食。

十一月：看冬田水。

十二月：砍柴火。

4、肥料数量

对施肥是不够重视的，每年只有九十担肥，点些禾苗。肥料以牛粪为主，平日不习惯累积粪类。

5. 劳动价值

这是该村覃庆芳代表的计算：

种十斤谷种，整田基三次，每次四个工，计十二个工；修田边一次五个工；耙田二次，每次二个工，计四个工；撒种插秧三个工；耘草两次，每次四个工，计八个工；收割八个工；晒干一个工；总共三十七个工。一十斤谷种收四百斤，每个工得十斤弱。

（四）消费统计

每日每人平均需米一斤二两。菜自种三分之二，其余采自野菜。盐四百五十斤，油七十二斤（养猪约得三十斤，需外买四十二斤），走亲戚过节全村需肉三百斤，全村十六人吸烟，年需二百四十斤（买进八十斤）。衣一年一套，棉被够盖，约共有三十五张，棉衣没有。现统计如下：

米：年需量二万一千六百斤。

盐：年需量四百五十斤，折米一千八百斤。

油：年需外买四十二斤，每斤折米八斤，共三百三十六斤。

猪肉：年需购买二百七十斤，每斤折米六斤，共一千六百二十斤。

烟：一年购买八十斤，每斤十斤米，共八百斤米。

衣：每人一年平均添一套，每套平均四十斤米，共二千零八十斤。

全年消费折米共三万零二百三十六斤。

全年总收入米二万九千六百二十斤，包谷八千斤，支出超过收入五千六百三十六斤。全村平均缺粮二点七个月。其中三家够食，四家缺二个月，一家缺三个月，一家缺四个月。

借债是普遍的，但都是当年借当年还，不计利息。大抵六月间汉区收获，我们就向汉族借，到了十月收割以后归还，这是一种互帮互济的借贷关系。

五、平南县罗梦村罗梦屯茶山瑶调查

（一）户口数

全村三十五户，汉族三户，十一人；茶山瑶三十二户、一百三十一人，

（二）土地情况

土地自有，不向外租。

（三）生产统计

1. 产物数量

水田：年产量八万斤，折米五万六千斤。

包谷：年产量四千斤。

籽子：年产量二千斤。

薯蓣：年产七千斤，每斤换米半斤，折米共三千五百斤。

香菇：年产五十斤，每斤三十斤米，折米共一千七百六十斤。

猪：二十头，每头五十斤，每斤六斤米，折米共六千斤。

鸡：八十只，每只折米十六斤，共一千二百八十斤。

全年产物数量折米合计七万一千三百九十斤。

去年被匪强抢四千斤，实有六万七千三百九十斤。

2、工具数量

牛：三十八头，能耕种者三十四头，用以犁田耙地。

锄头：七十把，用以锄地。

犁头：三十把，用以松土锄草。

耙：四十架，用以耙田。

钩刀：六十四把，用以刮草。

3、肥料及种子产量

全屯肥料约二千担，多是猪牛粪及草木灰堆积以施禾田。每斤种子产量二十至三十斤。

4、灾害

老鼠对稻田的灾害甚大，每年至少损失稻谷一千斤，山猪、黄獠等野兽亦损害岭地作物不少。

(四) 消费统计

按照收入六万七千四百一十斤计算，生活是较富裕的，平均每人一年有粮达五百四十五斤，如一天平均食一斤二两，年只需三百八十斤左右，尚余一百六十五斤。开支如下：

盐：一年十四斤，需米八十四斤。

衣：一年一套，平均米四十斤。

两项合计一百六十五斤，尚余四十一斤，供家常所需。

但是就全屯来说，今年政府尚救济了二千斤粮，粮食是不够吃的。全屯除了六户富裕中农外，其他缺二、三个月者过半数。以上计算可能在于富裕户的盈余甚大，因时间太短，未充分了解，不能证实。

(五) 民兵剿匪英雄

有三个最突出的剿匪英雄，现在都是村干，其中的两个是此次谈话的对象。

苏健华，捉了一个土匪副团长。

苏应文，捉了六个土匪。

苏永生，带部队捉土匪十一人。

(六) 文化教育

该屯文化教育较好，高小毕业者七人，已保送三个到南方大学学习，初小毕业者二十四人，念私塾的亦不少。

六、平南县罗运乡白牛村白牛屯坳瑶调查

(一) 户口数

全屯纯是坳瑶，共十五户，六十人，与嘉仙屯六家汉人合成白牛行政村。